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第三十二批群众举报件边督边改情况。





(上	接	+	—	版)
----	---	---	---	---	---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 区域	污染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人 被处理情况
13	X2HA202105080048	举店州圾果理X27 出 大无电的议相里位求与 作解映终报镇南电不 组入工公也关代没完; 迟决相在对新贾部厂满编A2021 : 隗人厂公也关代没完; 迟决相推于郑咀生处意号2024 报 新侯道时搬人民环按公 搬得多部。之市村活理。 人 密庄垃进迁通和评照众 迁不次门。	新密市	其他污染	问题 1:(一)公众参与情况。按照生态环境部 2019年1月1日施行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国家鼓励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1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2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2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投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3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发触的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2位全人示情况。2019年6月10日至6月21日,在郑州市政务服务网、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 (1)网络平台公示情况。2019年6月10日至6月21日,在郑州市政务服务网、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 (2)网络平台公示情况。2019年6月10日至6月21日,在郑州市政务服务网、郑州小城市管理局和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包含环境影响积估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证时间。 (2)根纸公开情况。分别于 2019年10月22日和 2019年10月 28日,在《郑州晚报》A07和 A02版面,进行两次登投公示信局还在郑州晚报网站公示)。 (3)张贴公告情况。选取项目周边贾岗村、北新楼村、欧阳寺村和侯庄村等周围村庄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示,间前为2019年11月4日至11月16日,2020年4月24日至5月9日,公示时间均不少于10个工作日。以上公示均满定《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资中。10个工作日。以上公示均满定《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为法》实,公示明自未收到公众反对资中(2018)20号)规定:"根据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没有群众评价意见,不知道什么时间完成了公示,不知道如何过了相批"的问题、按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建设项目环境的护距离。防护距离。防护距离治局内不应规划建设居区、学校、医院等假息(二)关于征压的发发烧厂与常住居民居住场所、农用处,是住人群的身体健康,已常生活和分平,的护军通知的企业关系,广对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条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环境、则产、就业等与影响所不公。2020年4月15日,新密市为理城镇化建设指挥部对《大晚镇份区时对于足时,对广、就业等全时间,经经产村区,对广、战场际东市发现,但不过于发展的企业,大时间的属定。 (2020年4月11日,新密市市现的是大时,从市公用集团,从市公用集团,经程产和企工,并对位于发管工程,上的时间是设等上,从市公用集团,新密市大晚镇侯庄村部分在证,郑州市公用集团,新密市大晚镇侯庄村部分在证,郑州市公用集团,新密市政府高度重视,2021年5月10日,那密市政府召集郑州市公用集团,新密市政府高度重视,2021年5月10日,新密市政府省度重视,2021年5月10日,新密市政府召集郑州市公用集团,新密市政府高度重视,2021年5月10日,新密市政府召集郑州市、大晚镇侯庄村、万户城镇、10年间,第1年后,10年间,10年间,10年间,10年间,10年间,10年间,10年间,10年间	部分属实	可①除解。等目分住关活意与焚成效现地。安新郑定方前时底征,力区够引烧解。等目分住关活意与焚成效现地。安新郑定方前时底征,力区够引烧解。等国分住关活意与焚成效现地。安新郑定方。时底征,并不是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阶段性办结	无
14	X2HA202105080014	月举密树密内料缔说位遍无承偿付 到理处受季响湾块花绿 出果部应当30世,产路非加后已,布法诺款了 现,理农节、村进卉化 ,不门处举日郑米村路法工政经是石耕的也"。至场网结作性村已行草"。举示属未理报第州村一东建厂府复实子种土无 今调上果物因镇对了籽 报处实作。从二市镇组耕设被回耕际根之地人 无查公为种素柿该播进 人理相出4次新柿荥地石取复到上本前赔支 人处示因植影树地撒行 指结关相	新密市	其他污染	2021年5月9日,新密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交办问题进行再次核查。 2021年4月17日,米村镇柿树湾村已在该地块内播撒草籽,进行绿化。 2021年5月7日,米村镇政府柿树湾村安排人员对该地块内零星裸露石子进行拾捡。 2021年5月9日,核查现场时,在该地块内未发现存在石子遍地现象。为打消群众顾虑,米村镇政府安排柿树湾村再次对该地块进行覆土。	部分属实	米村镇政府已对该 地块重新进行覆土。 时,要求米村镇政府对 树湾村切实加强管理,做 好村民沟通解释,消除群 众疑虑。	已办结	无
15	X2HA202105080061	新郑市郭 店镇铜佛赵村, 这里混凝土党扬, 白天和。 台大天间。 一个一个 一个一个 一个一个 一个一个 一个一个 一个一个 一个一个 一个	新郑市	大气	2021年5月9日,新郑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开展现场调查,经查:该企业未生产,没有看到尘土飞扬,原料仓内堆放有少量废料。门口安装有车辆冲洗装置;厂区地面已经硬化,配备有洒水车;车间全密闭,车间大门和原料仓内安装有雾森系统;上料工序配套安装袋式除尘器。该企业所有生产工序均设置在全封闭的生产车间内,通过基础减震及原料仓、搅拌机及皮带运输机进行了二次密闭隔音,除尘风机进行了减震消音处理,对周边影响很小,距离该企业最近的集中居民点为位于S102北侧的郑州工业安全职业学院,距离约250米。经询问该公司负责人,由于公司自身经营原因,自2020年9月开始,生产减少,2021年1月至今,基本处于停产状态。经查看该公司提供的电费发票,2020年4月,正常生产期间用电量为12496kW·h,2020年8月生产开始减少后,用电量为8407kW·h,2020年9月,用电量为8136kW·h,2021年1月,用电量仅为1300kW·h,2021年2月,全公司放假用电量为456kW·h,2021年3月底至4月初,该公司对长期停用的生产设施及厂房进行维修保养,其中3月,用电量为2261kW·h,4月,用电量为3596kW·h。	部分属实	新郑市郭店镇、新郑 市住建局、郑州市生态环 境局新郑分局将对该企 业加强监管,发现问题及 时依法依规处理到位。	已办结	无
16	X2HA202105080050	郑城夫春 郑城大春 郑城大春 一年 郑城大春 一年 第一年 第一年 第一年 第一年 第一年 第一年 第一年 第一年 第一年	新郑市	水	2021年5月9日,新郑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经查: (一)关于"存在大量化学罐、沥青罐、露天堆放"问题。该市场共有销售废旧空铁罐体商户5家,露天存放有废旧储水空罐、废旧水泥空罐,现场未发现废旧化学空罐、废旧沥青空罐。该问题部分属实。 (二)关于"现场冲洗,废水直接流入下水道,气味难闻,污染地下水"问题。该市场内商户只从事收购和销售,无加工工序,现场没有冲洗设备,不存在废水流入下水道污染地下水的问题,下水道废水是该市场的生活废水,未发现气味难闻现象。2021年5月1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市场场界大气及噪声开展现场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排放符合标准。2021年5月9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再次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市场下水道对该市场下水道水样开展现场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该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下一步,新郑市城关 乡、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 郑分局将加强对该市场 的监管,为群众创造一个 良好的生活环境。	阶段性 办结	无
17	X2HA202105080055	新郑市龙湖镇张沟村家 具厂生产时噪音大,味道 鼻,有扬尘。	新郑市	噪音大气	2021年5月9日,新郑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群众举报问题进行现场调查。经查: 新郑市龙湖镇政府工作人员曾于4月23日在日常巡查中发现该家具厂存在切割、打磨、喷漆等工序,未配套安装污染防治设施,向其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并协调新郑市龙湖供电所实施断电停产措施,4月26日,巡查时喷漆房已拆除。 5月9日,现场调查时,未发现生产设备与物料,但家具厂自行搬离后在厂房内残留的少量废旧木板、破旧半成品和杂物未清除。	部分属实	1.新郑市龙湖镇强 府组织人员对场对清理, 的废弃物料进行清理到位。 2.新郑对村委会加 好怪张沟村经会业 好怪。 发生,同时,加强反 复燃,同时,加强百 有 发现将 发现将 发现将 发现将 发现将 发现将 发现将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发现	已办结	无
18	X2HA202105080064	新郑市岛 商在天城市, 新企,大吨位 天城来,回川流飞 东息,尘土土 扬,未见到冲洗 装置。	新郑市	大气	2021年5月9日,新郑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群众举报问题进行现场调查。经查: 现场调查时,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智能电表数据显示该企业5月1日至9日,只有少量的生活办公用电。该企业厂区地面已硬化,配备有自动清扫车,定期对路面清扫降尘。厂区大门设置有进出车辆自动冲洗装置,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减少道路扬尘。厂区内未发现大吨位车辆来回川流不息,尘土飞扬的现象。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企业生产时的粉尘进行取样检测,根据检测结果进行下一步处理。	部分属实	新郑市辛店镇、郑州 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 将对该企业加强监管,发 现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阶段性 办结	无
19	X2HA202105080056	新郑市辛 店村西侧有一 家塑料制品厂, 生产时气味难 闻。	新郑市	大气	2021年5月9日,新郑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群众举报问题进行现场调查。经查: 该企业正在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挤出工序设置在密闭车间内,该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光氧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在厂区内未闻到难闻气味。该企业周边52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对该企业生产时的废气进行检测取样,根据检测结果进行下一步处理。	部分属实	新郑市辛店镇、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将对该企业加强监管力度,发现问题及时依法依规处理。	阶段性 办结	无